

通識教育教與學經驗分享會： 《基本法》教育計劃

人權教育和法治教育的教與學經驗

2009至2010年是實施新學中課程的第一學年。隨著教育改革，通識教育成為了一門必修科目，並引起了連續不斷的爭論。通識教育亦被視為推動公民教育的一個重要工具，究竟通識教育能否有效地協助推動公民教育？

日期：2010年4月24日（六）

時間：上午09:45 至 中午12:45

地點：香港教育學院大埔校園 D3座平台05室（待定）
（設有專車接送出席者往返九龍塘港鐵站）

內容：通識教育科老師分享

保良局李城璧中學張銳輝老師

香港兆基創意書院沈偉男老師

《基本法》教育計劃小組成員分享

香港教育學院教育政策與領導學系副教授梁恩榮博士

香港教育學院教育政策與領導學系一級專任導師莊耀洸律師

香港教育學院管治及公民研究中心專任導師黃覺岸先生

通識教育科學生分享

是次分享會邀請了參與優質教育基金所資助的「基本法教育計劃」的老師與學生分享他們在通識教育科中教授或學習人權和法治相關課題時的經驗。計劃小組成員亦會分享一些在人權教育和法治教育中經常遇到的問題，並會針對這些困難提出建議。通識教育對其他教育方面的影響亦會被探討。

此外，是次分享會會介紹一個量度新高中通識科老師對人權和法治的態度和知識的調查量表。會中，計劃小組成員會簡單講解此量表的建構過程，以及進行正式調查時的時序和安排。

（大會將按出席者要求頒發聽講證書）

《基本法》教育計劃網頁：www.ied.edu.hk/basiclawedu

查詢或報名

基本法教育計劃小組

項目主任：張橋泰先生 電話：2948 8790 電郵：kiutai@ied.edu.hk

研究助理：盧恩臨小姐 電話：2948 6416 電郵：loyanlam@ied.edu.hk

傳真：2948 6636